



杨柳依依

○ 刘 强



周日,暖风和煦,我徜徉在公园里的河岸,享受着春天的美好。岸边的垂柳将纤长的枝条柔柔地拂过我的脸庞,

轻轻地拍打着我的肩背,这是春天特有的问候。我凝视着这细嫩淡黄的柳条,心中顿生怜爱。

“一树春风千万枝,嫩于金色软于丝。”唐代大诗人白居易形象地写出早春新柳又嫩又软的娇态,轻盈袅娜,柔弱依人。“金龟换酒”酬李白的诗人贺知章眼中看到的柳,应该较白居易晚些:“碧玉妆成一树高,万条垂下绿丝绦。不知细叶谁裁出,二月春风似剪刀。”把柳比作“碧玉小家女”,写出柳形之柔、色之韵;把二月春风比作剪刀,用拟人化的“裁出”动作,使视之无形的春风变成了具体可感的生动形象,不仅立意新奇,而且饱含韵味,一问一答,跳脱有致。

同样是早春之柳,“唐宋八大家”之一的曾巩一改“弱柳扶风”的娇柔美态,语出惊人地写出柳树的另一面。“乱条犹未变初黄,倚得东风势更狂。解把飞花蒙日月,不知天地有清霜。”我说柳条呀,你还嫩着呢,别这么得意张狂好吗?就知道用飞絮蒙蔽天日,殊不知人间还有霜雪呢,到枝残叶落时你还嘚瑟吗?显然,曾巩在借物喻人,讽刺身边那些一时得势的小人。

柳者,留也。柳与留谐音,于是古人

“折柳”赠别成了特有的文化意象,表示离人的难言难分之情。《诗经》有曰:“昔我往矣,杨柳依依;今我来思,雨雪霏霏。”“杨柳依依”表达了战士出征前怀家恋土的离情别绪,开创了咏柳寄情、借柳抒写离别的先河。大诗人李白也不例外,在《春夜洛城闻笛》中写道:“此夜曲中闻折柳,何人不起故园情?”不眠之夜,笛声幽怨,惊闻古老的《折柳曲》,不禁感慨别离相思的苦闷。“登临送国,谁识京华倦客?长亭路,年去岁来,应折柔条过千尺。”北宋婉约派词人周邦彦在《兰陵王柳》中借柳伤别,夸张地说道“折柳过千尺”,究竟送别了多少佳人?

春归柳上,我想起故乡河道一个渡口岸边的两行柳树。有人说柳树喜湿易成活,随意插柳柳成荫,可我固执地认为是前贤有意而栽种。早年故乡人们的出行,走水路最为便捷,一只小木船便是主要交通工具,舟行远方,或许也会折柳送别。

柳是春天的眉,传递神韵,脉脉含情,令古人今人皆爱。

公交上的“小确幸”

○ 张天成



琐碎的生活里,总会有不期而遇的“小确幸”,这些点滴的“小确幸”犹如一颗颗糖果,能够疗愈心情,亦能点缀枯燥的日子。今天公交车上陌生人递来的一块鲜花饼,让这个乍暖还寒的初春充满无限温暖。

晚上7点,忙完工作,走出办公室,已是夜色沉沉。虽已进入春天,但夜晚时分还是有些寒意,正是春寒料峭的时候,街道上行人寥寥无几,显得格外清冷。在冷风里等了一刻钟,12路公交车终于缓缓停靠站台。上车后,习惯性地选择了一个靠窗的位置坐下,闭目养神。

节后工作的一地鸡毛,令人身心俱疲,此时又冷又饿,心情也糟糕透了。已过了晚高峰,公交车内没有了早晨时的拥挤吵闹,非常安静。有人玩着手机小游戏打发时间,有人则戴着耳机打起了瞌睡,忙碌一天的人们都在享受这片刻的安静。

驶出几站地后,四个拖着大包小包行李的老太太上了公交,瞬间打破了车厢内的安静。四位老太太有说有笑地聊着天,你一言我一语,叽叽喳喳,说个不停,让整个公交都变得喧嚣起来。本就糟糕的心情,被这吵闹的说笑声搅得更加烦躁。从她们的言语间得知,四人刚从云南旅游

回来,正要转公交回家。“这张照片记得修一修图再发朋友圈”“明天一早就把这副买回来的银耳钉给闺女送去,她戴上肯定好看!”“周末我用云南带回来的野生菌煲汤喝,到时候都来家里尝尝我的手艺”……四位老人兴奋地传换着手机,分享着旅游的趣事。

突然,一位老人的手机响起,车厢又恢复了安静。手机视频的另一端是老人的外孙女,“思思,想姥姥了吧,姥姥明天就去看你,还给你带回来很多好吃的。”老人一边说着,一边从包里拿出一盒鲜花饼,撕开包装,展示给视频里的外孙女,“瞧,姥姥给你带的云南鲜花饼,可好吃了。”就在撕开包装的那一刻,一股淡淡的玫瑰花香瞬间飘满整个车厢。

我的座位前是一对母女,小女孩好奇地问妈妈:“鲜花饼是用鲜花做的吗?能吃吗?是什么味道的?”面对孩子一连串的追问,还没等妈妈回答,其中一位老太太接热情递过来一块鲜花饼说道:“宝贝儿,给你,尝尝就知道了。”对于陌生人递来的食物,年轻的妈妈连连谢绝,但老人格外热情,执意塞给了孩子一块鲜花饼。

“小伙子,给你一块也尝尝!”我诧异看向老人,刚想拒绝,但两眼相视的那一刻,不知怎么的,我竟默默地接受了,连忙微笑致谢。老人慈眉善目,如邻家奶奶般亲切,“刚才聊天,没打扰到你们吧,年纪大了,就这毛病,一说起话来就没完没了。”老人说完话,转头又把鲜花饼分发给公交车上的其他人。

面对突如其来来的“投喂”,心里暖暖的,烦躁的心情好像一下被治愈了。这份初春公交里的“小确幸”,好像有神奇的魔力,足以消除烦闷,慰藉心灵。公交车穿过清冷的夜,继续前行,伴着鲜花饼的清香,归家的路程变得温暖而美好。

又缓慢的时代。那时的我们,似乎更懂得珍惜,每一张书皮背后都承载着父母的辛勤和对孩子的期望。我们会在一起讨论该选择哪一张挂历纸,哪一种颜色更适合课本,那是一种家的记忆,是亲情的温暖。

而现在,当轻而易举地帮女儿包上新书皮,心中不免涌起复杂的情感。我欣慰于科技的进步,它让生活变得更加便捷;我感慨于时代的变迁,它带走了一些值得怀念的东西。

包好书皮后,女儿小心翼翼地将书本放回书包,她的笑容中充满了成就感。我突然意识到,无论是挂历纸还是自粘书皮,包裹的不仅仅是书本,还有父辈对下一代的期望和教诲。这是一种无声的传递,是知识和经验的接力,是爱的延续。我希望女儿能在这个瞬息万变的时代中,找到属于自己的节奏,保持对生活的热爱和对知识的尊重。

每一次与女儿一起包书皮,都是在为她的童年贴上一枚枚色彩斑斓的标签。虽然包书皮的方式不同,但那份心意却是相通的。

在这个日新月异的时代,我愿与女儿一同成长,学会拥抱变化,也不忘回味那些渐行渐远的美好。书皮虽小,却见证了两人代人的故事,承载着父母对子女无尽的爱与期望。无论时代如何变迁,这份情感,这份传承,永远不会褪色。

有一位老演员拍的一则酱油广告中有几句话:老方法都很笨,就是这么晒,晒足一百八十天。时下,笨猪肉、笨鸡、笨鸡蛋、农家自种纯绿色蔬菜,成为消费时尚,在这里,笨,代表了一种品质,透露出美味与安全感,也让一个不太美好的“笨”字,变成了褒义词。

真正笨没人喜欢,我喜欢那种可爱的笨拙,憨态可掬的小熊,萌态十足的大熊猫。家里有一盆仙人球花,看上去圆圆笨笨的,有点丑。它没有枝叶迎风招展,也不懂吸人眼球,甚至当我给它除尘时,偶尔还用尖尖的刺扎我的手,令我对它更加“另眼相看”,远远地放在屋角的窗台边上,想起来就给它浇点水,不大管它。

记不清过了多长时间,老公发现它的头上长出了绒球,没几天绒球变成了管条状,并且里面有了花苞,开出了洁白如雪的花来。我惊喜的心情,超过任何花开时的喜悦,在我的冷漠和忽视中,笨笨的它依然愿意给我锦上添花的美丽。

仙人球对外界的反应不灵敏,没有其它花卉的巧妙心思,只求尽力生长,尽力开花,一根筋的心态,有点像美国电影《阿甘正传》里的阿甘。尤记当时年纪小,看片时常常讥笑他“好傻好笨”。无论是跑步,从军、经商还有爱情,他靠着聪明人少有的笨拙、执着,达到了意义上的成功,赢得了所有人的尊重。而今终于明了,笨拙是多么可贵的品质,不急躁,不功利,踏踏实实,一点点接近目标。

恋爱时老公就是以一副笨拙的样子赢得我的心。笨笨的他不会花言巧语,给我买礼物,很少有合我心意的,父亲告诉我这样的男人不花心;给我端杯咖啡,都要洒得里外都是,姐姐说是他太紧张、太在乎我,才笨手笨脚的。其实我知道他的心。

打动我的,还有他对书法艺术的执着追求,对古老的中华文化一往情深。不断拜师求学,并很快成为小城书法界的领军人物,而让他兴奋的是老师对他书风的评价:拙朴! 书风之“拙朴”,就是“笨拙”之风格,古朴、厚重,有一种粗粝之美,颇具古人遗风。老公曾经说过,学书有如“逆水行舟,不进则退”,没有捷径可走,苦练是取得成功的关键。

廖一梅是我喜欢的女子,那本《像我这样笨拙地生活》里有这样一段话:“一个人需要隐藏多少秘密才能巧妙地度过一生?”细细分辨,哪个人的生活不是由秘密和谎言堆积而成的?但是,巧妙地度过一生有何意义?不过是辗转腾挪的生存技巧,技巧越高辗转腾挪得越好就离真相和本质越远。

我宁愿选择笨拙地度过一生,欣赏并深深地认同人生不需要技巧,笨拙地执着于正确的方向前行,有水滴石穿、化腐朽为神奇的力量。渡边淳一有一本小说叫《钝感力》,所谓的钝感,也是笨拙。他在序言里写道:钝感虽然有时给人以迟钝、木讷的负面印象,但是钝感力却是我们赢得美好生活的手段和智慧。

笨拙,是大智若愚,仿佛深居简出的高人,粗略地掠过一眼,不会放在心上,待你走出几步,细一思量后再猛回头,发现风景在这里。

节日礼物

○ 向 萍



一年一度的“三八”妇女节即将来临,在这个所有女性都特别期盼的日子的前几天,我开始别有用心地给身边的他提前告知:“我们又要到过节啦!”其实后面还有一句更重要的话:“你准备送我什么礼物呢?”

“送啥子嘛,钱都在你那里,你想买什么就是什么!”他说了几百遍的这句话,又毫无创新地从嘴里蹦了出来。

我一阵瘪嘴、瞪眼、无语……刚刚被节日渲染而起的那股兴奋劲儿一下子掉进了冰窟窿,瞬间消失得无影无踪。

其实,一直以来,节日礼物对我来讲都是“奢侈品”。结婚数十年,他除了从俺家花园里摘过一朵月季花送过我,至此从没收到过他送的鲜花。在我认为的一年中最重要、最特殊的几个日子,他从来都没有任何礼物表示。

早些年,每逢“三八”节的时候,听到身边女伴像演电视剧一般,无比幸福地晒着另一半送这送那的情景剧时,我总在一旁默不作声,还故作镇定、满脸微笑地充当着无比陶醉的“听众”,其实我的心里,却像倒了“五味瓶”一样,失落、嫉妒、抱怨,耿耿于怀……

记得最初的那几年,因为没有收到他有关节日的任何礼物,包括一句信息时,我回到家里,心里总是窝着一团火,时而不开腔装深沉,时而无理取闹瞎找茬……弄得他硬是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。但他素来是个典型的“闷葫芦”,不喜欢“探缘由”。你生气也好,发脾气也罢,他都默不作声。最后,还是我自己忍不住“不打自招”说出心里的委屈来。

他听了,如释重负不以为然地“哦”了一声,依然是那句:“钱都在

你那里,你自己买吧,想买哪样就买哪样!”

“我不是在乎礼物,只是在乎一份仪式感;我不是在乎礼物的贵贱,我只是在乎这份心意!”我终于忍不住作河东狮吼状。

以为那次说开了,以后会有重大的转机,但来年的节日里,他还是稳如泰山,不见动静,大到珠宝,小到饰品,一礼一物,杳无影踪,至于那无比浪漫、火红绽放的红玫瑰,更是八竿子打不着……

看来,这辈子要收到夫君的礼物,真是难于上青天!

后来,我慢慢习惯了过节与节日礼物无缘的际遇,倒也变得日益释然和豁达起来。正所谓,不抱希望,就无所谓失望吧。如今,我再也不会为过节收不到礼物生气而失落,我学会了在重要节日里,自己犒劳自己,跑去商场挑选平时舍不得买的贵重礼物,然后得意洋洋地拎回家,也算是解了咱无人送礼的“心头之恨”。

渐渐的,随着网络红包“520”“1314”的兴起,稍有开窍的先生也偶尔效仿跟跟风,记得第一次点开具有特别意义的红包的那一瞬间,我的惊喜欢愉之情,绝不亚于中大奖。

其实,有时静下心来想想,每个人的性格不同,爱的表达方式不一样,何须要强求一致的仪式感呢?当冬日的清晨我还窝在被窝里时,他已忙着为我做可口的早餐;当夜深人静我“爬格子”时,他还在一旁默默等候;当我忙得顾不上家务,他已系起围裙跳起了“锅边舞”……这何尝不比节日礼物来得更实在、更温馨一些?

礼物是一种形式,爱更需要一种行动!

笨拙里有大智慧

○ 夏学军

好邻居张大爷

○ 范大悦

俗话说,行有好伴,住有好邻。住我家对门的张大爷,是一位热心肠,平时爱管些“闲事”。

爸喜欢在冬天囤点秋菜。那天早晨,听到楼下有吆喝卖白菜的,他赶忙下了楼。白菜确实不错,他决定多买点。买完放哪里呢,我们家没有地下室也没有仓库,这下可犯了难。爸决定堆在楼道里。我犹豫这样会不会耽误邻居出行,他说白菜也不多,很快就会吃光,再说还有电梯,不会有多大影响。我俩把白菜沿着楼道摆放整齐,中间留出一个人通行的距离,我试了下不误走路。

晚上张大爷敲门,还没等进屋,就在门口大声嚷嚷起来了,说让我们赶紧把白菜清理一下,不能占用消防通道,那语气不容分说,说完扭头就走。平时我们两家相处很好,走动也比较频繁,没想到这点事能让他生那么大气。

我和爸连夜把白菜搬进了屋。之后我们两家走动就少了,见面也只是偶尔点个头。

那天下班回家,刚到小区门口,就看到我家楼下围了一群人,中间

的两个在那里大声嚷嚷。不用细看,听声音就知道又是邻居张大爷。张大爷还真是善战,跟谁都能干起来。王叔刚买了一辆电动自行车,放外头充电怕被偷,想推上楼,却被张大爷拦在了单元门口,“你倒是觉得安全了,可别人不安全!”王叔不甘示弱,“在我自己家充电,碍着别人什么事了!”大家伙一听也确实这么个理,有人开始觉得张大爷多管闲事了。形势对张大爷越来越不利,他又提高嗓门,“在屋里充电其实更不安全,车子是不能丢,可命容易丢!”

张大爷说得对。电池在充电期间发生爆炸确实不是什么新鲜事,我们在电视和网络上都曾看过类似的报道。可我们总是存在侥幸心理,以为这种事情发生的概率极小,更不会发生在我们自己身上。

一个月后,王叔的那辆自行车在楼下车棚充电时发生爆炸,冲击波把附近二楼的玻璃震个稀碎。如果不是当初张大爷的强势阻拦,王叔就会坚持每晚都把自行车推到楼上充电,那样损失的可能不只是几块玻璃,还有人命。

性命攸关的事,容不得半点粗心大意。

当晚,王叔找张大爷吃了一顿,王婶备了一大桌好菜,还拿出了陈年好酒。虽然嘴上没说,但心照不宣,这是一场“答谢宴”。

爸也说,假如那天你张大爷没拦着,后果不堪设想。我说是啊,后来我想一想,其实张大爷让我们搬走白菜也是有道理的。那里是消防通道,也是生命通道,一旦发生火情,那里将是我们逃生的唯一通道。消防安全,要防患于未然,绝不能后知后觉。

爸点了点头。第二天我下班,在家门口就听到了屋内的声音。他正和张大爷喝着酒,爸在那里说,老哥,以前是我不对,错怪了你……张大爷打断了他的话,说,“我也有不妥的地方,啥也不说了,全在酒里”,“干杯……”

给女儿包书皮

○ 陈旺源

昨日的挂历,彩绘着岁月的斑斓,每一张飘落的纸页都是时光的便笺。今日的自粘书皮,光滑透明,紧紧裹住知识的海洋。在这两代人的

书皮之间,我看到了变迁,感受到了时代的脉动。

记得儿时,书包里的每一本书都披着挂历纸的外衣。在那个物资不甚

丰富的年代,我的父母也曾用手中的剪刀和一本旧挂历,为我的新书包上了一层保护纸。在拿到新书后我也会学着父母小心翼翼地从前挂历上撕下一张,按照书的大小剪裁得整整齐齐,然后包裹住书本的封面,用力地抚平每一个角落,确保没有一丝皱褶。那是一种仪式,是对新学期的尊重,也是对知识的敬畏。每每翻动书页,总有不经意的惊喜。挂历纸张的质感或许并不坚韧,但每一次仔细地沿着书本的边缘剪裁、折叠,都是对知识的一份温柔呵护。挂历上的彩图夹带着岁月的静好,或是山川湖海,或是花鸟湖泊,每一张都承载着一段故事,成为了书包的外衣,也是童年记忆的一部分。

如今,站在书店的文具区前,各式各样的自粘书皮琳琅满目。它们色彩鲜艳,图案多样,甚至还有动漫人物、流行元素,比之前我们用的挂历纸更加耐用。

坐在书桌前,女儿兴奋地挑选着自己喜欢的款式,而我则教她如何正确地贴合书皮,确保每一个角落都被覆盖,没有气泡。看着女儿认真的样子,我想到了自己小时候,父母也是这样教我包书皮,那是一种传承,一种简单而纯粹的生活智慧。自粘书皮,轻轻一贴,几秒钟的工夫,书本便裹上了一层保护膜。这是女儿的时代,一切都是那么便捷高效。

然而,我有时会怀念那个简单而

